

湘桥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2022 年度政府信息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结合全区文化旅游体育工作实际，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展现文化旅游体育工作公开透明的良好形象。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落实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健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内部运行机制，构建主要领导统筹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人秘股主办、各股室协助配合的工作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到人，层层落实到位。

（二）完善工作机制，规范信息发布

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查；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实行严格把关，信息公开前进行内容审查和保密审查，规范公开内容，确保公开不涉密、涉密不公开，确保信息准确、一致，最大限度满足人民群众对文化旅游体育工作的信息需求，未发生发布的政府信息出现错误或不一致问题。

（三）丰富公开渠道，增强服务能力

为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渠道，通过政务公开栏、服务告知卡、文化旅游体育动态栏、效能监督岗、投诉信箱、区文化馆（图书馆）微信公众号、区博物馆微信公众号、“湘桥发布”微信公众号等途径，及时向群众公开文化旅游体育工作动态、活动资讯、业务办理流程等信息，方便群众了解文化旅游体育资讯和办理相关业务，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						0		

无法提供	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3. 其他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年来，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有待进一步改进的地方，主要表现在：公开的内容不够丰富，公开的途径不够广泛等。接下来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视察潮州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强化队伍建设、创新公开渠道、加大公开力度、注重公开时效性，不断完善协调机制，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水平，推动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